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港浪路 3 号罗博特科 A 栋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董事戴军先生、Torsten Vahrenkamp 先生、严厚民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 CEO 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 CEO 戴军先生向董事会汇报的《2025 年度 CEO 工作报告》，认为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正常。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949,812,665.28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66,440,373.4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37,688,036.8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3,078,372.08 元，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7,245,956.73 元。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基于上述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出发，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指引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

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进行落实贯彻执行，对公司的持续健康经营和管理提供有效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 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8 万元/年。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并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其任职岗位及履职情况领取相应的报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戴军、李良玉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公告》。

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戴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在公司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因此，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所审议的部分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